

113 學年度嘉義縣沙坑國小自然領域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課程設計符合本階段學習重點，並能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並能提供練習、體驗、思考、探究與整合的充分機會，也能將學習經驗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針對各年級的課程目標、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融入議題都能有效達成。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有效達成主題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領域課程的核心素養、教學單元有極高的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有跨領域的統整課程及主題，也有極高的關連性之統整精神。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能蒐集、參考及評估領域課程所需之資料，並能考量學生的先輩經驗與發展狀態。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設計經由相關會議或社群之共同討論，最後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具有相關專業背景有效實施領域內學習節數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已參加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積極參與領域教學研究會和專業學習社群的專業研討。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課程計畫已經過教育處的備查並公告在校網頁，也在班級家長會向家長進行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					✓	教材符合課程目標，並依規定程序選用。

			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準備好課程實施場地與設備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對外參加比賽(雲科大移動機器人競賽)，每年積極辦理科學闖關活動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教師規劃之學生學習活動能促進學生之精熟學習。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本校教師能採用小組討論、實作演練、問題導向學習、合作學習、探究式學習、差異化教學等策略，以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與成效。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教師能運用多元評量工具，如實作評量、檔案評量、口頭報告等，以更全面地了解學生的學習狀況。根據評量結果教師可以調整教學策略，提供個別化的學習輔導。此外，教師也能透過評量結果，檢視自身教學方法的有效性，並加以改進，以提升教學品質。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則提供教師們一個共同成長的平台，透過同儕觀課、經驗分享等方式，精進教學知能，並將所學應用於課堂實踐中，進而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學習品質。學校亦鼓勵教師參與校外研習或工作坊，引進新的教學理念與策略，活化教學內容與方法，讓

										學生在課堂上能有更豐富多元的學習體驗。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學生學習能符合現在教育階段之核心素養。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藉由教師的引導，使其察覺、體會並內化，成為其重要的學習經驗。這些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往往是知識、技能、態度等面向的綜合展現，更能展現學生的個別差異與獨特性。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學生學習結果有一直在進步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年6月4日	評鑑者簽名	
------	----------	-------	--